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（南阳市传染病医院）南阳市“艾梅乙丙”四种疾病联合检测试剂采购项目-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原公告的项目编号：南阳政采公开-2026-63

2、原公告的项目名称：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（南阳市传染病医院）南阳市“艾梅乙丙”四种疾病联合检测试剂采购项目

3、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：2026年11月03日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南阳市)》

4、原投标截止时间(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)：2026年11月24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二、更正信息

1、更正事项：采购文件

2、原文件获取时间：2026年11月04日至2026年11月10日（北京时间）

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变更为：2026年11月12日18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3、原开标时间：2026年11月24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变更为：2026年11月24日0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4、原采购信息内容

第二章采购需求，一、采购内容及要求，2、技术要求

“2.货物名称：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（含复检品），技术参数：

1.检测方法：胶体金法；

2.可检样本类型：血清、血浆及全血；

3.检测时间：从开始实验到得出结果在30分钟以内；

▲4.临床灵敏度、特异性：临床灵敏度≥99.0%；临床特异性≥99.0%；

5.产品分四批号交付。产品有效期大于等于24个月。试剂到货剩余效期≥18个月。一个批号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，同批号产品全部按照退换货处理。产品分四批次供货。

6.提供满足需要的实验室检测复检品(按照100:1标准)，且与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不能为同一品牌；”

变更为：

“2.货物名称：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（含复检品），技术参数：

1.检测方法：胶体金法；

2.可检样本类型：血清、血浆或全血；

3.检测时间：从开始实验到得出结果在30分钟以内；

4.临床灵敏度、特异性：临床灵敏度≥98.0%；临床特异性≥97.0%；

5.产品分四批号交付。产品有效期大于等于18个月。试剂到货剩余效期≥15个月。一个批号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，同批号产品全部按照退换货处理。产品分四批次供货。

6.提供满足需要的实验室检测复检品(按照100:1标准)，且与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不能为同一品牌；”

5、更正日期：2026年11月05日17时00分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不变，采购文件中与变更相关的内容随之变更，由此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本更正公告在《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南阳市)》上发布。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南阳市第六人民医院（南阳市传染病医院）

地址：南阳市宛城区商苑街61号

联系人：张红照

联系方式：15670667918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邓宛工程咨询（河南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光武大道金融中心4号楼506室

联系人：王吉锋

联系方式：19037333157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王吉锋

联系方式：19037333157